

证券代码：002284

证券简称：亚太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83

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4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、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为 9 人，实到 9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一年内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分别对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，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